

**國鴻氫能科技(嘉興)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發售價及配發公告**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國鴻氫能科技(嘉興)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27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摘要****公司資料**

股份代號	9663
股份簡稱	SINOSYNERGY
開始買賣日	2023年12月5日*

\*請參閱本公告底部備註

**價格資料**

最終發售價	HK\$19.660
發售價範圍	HK\$19.350 - HK\$21.350
發售價進行調整	否

**發售股份及股本**

發售股份數目	79,520,000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7,952,000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71,568,000
於上市時已發行的股份數目	518,041,669

以上要約股份是在考慮了根據以下調整招股數量選擇權發行的額外股份之後確定的：

**調整招股數量的選擇權**

在調整招股數量的選擇權下的額外股份數目	-
- 公開發售	-
- 國際發售	-

**超額配售**

超額配售的股份數目	-
-----------	---

**所得款項**

所得款項總額(備註)	HK\$ 1,563.36 百萬
減：最終發售價之預計應付上市費	HK\$ (107.10) 百萬
所得款項淨額	HK\$ 1,456.26 百萬

備註：所得款項總額是指發行人有權收取的金額。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2023年11月27日的招股章程。

## 配發結果詳情

### 公開發售

有效申請數目	2,808
受理申請數目	2,808
認購額	1.18 倍
觸發回補機制	否
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股份數目	7,952,000
公開發售最終股份數目	7,952,000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10.00%

有關向公開發售進行最終股份分配的詳細信息，投資者可以參考 [www.ewhiteform.com.hk/results](http://www.ewhiteform.com.hk/results) 以標識號進行搜索，或者訪問 [www.sinosynergypower.com](http://www.sinosynergypower.com); [www.ewhiteform.com.hk/eAnnouncement/](http://www.ewhiteform.com.hk/eAnnouncement/) 以獲取已分配者的完整列表。

### 國際發售

承配人的數量	112
認購額	1.13 倍
國際發售的初步可供認購股份總數目	71,568,000
國際發售最終股份數目	71,568,000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90.00%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公眾認購的發售股份並非由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單一最大股東、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撥資、且購買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概無習慣受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單一最大股東、主要股東、本公司現有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而對登記於其名下或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進行收購、出售、表決或其他處置。

## 禁售承諾

### 單一最大股東

名稱	於上市時需禁售的股票數目	於上市時需禁售的H股票數目佔全球發售後的已發行H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於上市時需禁售的股票數目之百分比	禁售期最後一天
廣東鴻運氫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不適用	15.44%	2024年12月4日
小計	80,000,000	不適用	15.44%	

以上的表格所示禁售期屆滿日期依據香港包銷協議及中國適用法律法規。

### 其他現有股東

名稱	於上市時需禁售的股票數目	於上市時需禁售的H股票數目佔全球發售後的已發行H股份數目之百分比	於上市時需禁售的股票數目之百分比	禁售期最後一天
其他現有股東	358,521,669	不適用	69.21%	2024年12月4日
小計	358,521,669	不適用	69.21%	

以上的表格所示禁售期屆滿日期依據中國適用法律法規。

## 承配人集中度分析

承配人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認購數目佔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最大	12,919,000	18.05%	16.25%	12,919,000	2.49%
前 5	41,909,000	58.56%	52.70%	41,909,000	8.09%
前 10	61,400,000	85.79%	77.21%	61,400,000	11.85%
前 25	71,524,500	99.94%	89.95%	71,524,500	13.81%

## 備註

\*承配人排名基於分配給承配人的 H 股份數量。

### H 股份持有人股權集中度分析

H 股東*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認購數目佔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H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H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股份數目
最大	12,919,000	18.05%	16.25%	12,919,000	16.25%	12,919,000
前 5	41,909,000	58.56%	52.70%	41,909,000	52.70%	41,909,000
前 10	61,400,000	85.79%	77.21%	61,400,000	77.21%	61,400,000
前 25	73,216,000	102.30%	92.07%	73,216,000	92.07%	73,216,000

#### 備註

\*H 股股東排名基於 H 股股東在上市後所持的 H 股份數量。

### 股權集中度分析

股東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佔國際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認購數目佔發售股份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H股份數目	上市後所持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最大	0	0.00%	0.00%	0	80,000,000	15.44%
前 5	0	0.00%	0.00%	0	232,470,135	44.87%
前 10	12,919,000	18.05%	16.25%	12,919,000	321,586,277	62.08%
前 25	45,919,000	64.16%	57.75%	45,919,000	435,456,484	84.06%

#### 備註

\*股東排名基於股東在上市後所持的所有類別股份數量。

### 公開發售的分配準則

招股章程所載的條件獲達成後，公眾認購的有效申請將按下列準則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H股份數目	有效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H股份佔所申請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500	1,640	500 H股份	100.00%
1,000	266	1,000 H股份	100.00%
1,500	102	1,500 H股份	100.00%
2,000	259	2,000 H股份	100.00%
2,500	86	2,500 H股份	100.00%
3,000	35	3,000 H股份	100.00%
3,500	14	3,500 H股份	100.00%

4,000	79	4,000 H股份	100.00%
4,500	26	4,500 H股份	100.00%
5,000	101	5,000 H股份	100.00%
7,500	49	7,500 H股份	100.00%
10,000	54	10,000 H股份	100.00%
12,500	1	12,500 H股份	100.00%
15,000	17	15,000 H股份	100.00%
17,500	6	17,500 H股份	100.00%
20,000	11	20,000 H股份	100.00%
25,000	13	23,000 H股份	92.00%
30,000	6	26,000 H股份	86.67%
35,000	3	29,000 H股份	82.86%
40,000	6	32,000 H股份	80.00%
45,000	3	35,000 H股份	77.78%
50,000	14	38,000 H股份	76.00%
100,000	6	44,000 H股份	44.00%
150,000	4	52,000 H股份	34.67%
200,000	3	65,000 H股份	32.50%
250,000	2	250,000 H股份	100.00%
400,000	1	400,000 H股份	100.00%
450,000	1	450,000 H股份	100.00%
總數	2,808	7,952,000 H股份	

截至本公告日期，此前存放於指定代理人戶口的相關認購款項已匯回至所有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賬戶。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其相關投資經紀。

### 遵守上市規則和指引

董事確認，除上市規則已獲豁免及／或已取得同意外，本公司已遵守有關本公司股份配售、配發及上市的上市規則及指引。

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視情況而定）直接或間接就彼等認購或購買的每股發售股份支付的代價與最終發售價相同除任何經紀佣金、會財局交易徵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應付交易費外。

### 其他 / 附加信息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根據上市規則第 8.08(1)(d) 條行使其酌情權授予豁免，且聯交所已授予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 8.08(1)(a) 條項下的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以使公眾不時持有的 H 股股份最低百分比將為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15%（包括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可能發行的股份）。

董事確認，上市時將至少有 300 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 8.08(2) 條的規定，且三大公眾股東持有的股份不超過上市時公眾持有的股份的 50%，符合上市規則第 8.08(3) 條及 8.24 條的規定。

##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概不構成在美國境內或未有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證券法登記或合資格前作出有關要約、邀請或出售則屬違法的任何司法權區出售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邀請。未辦理登記手續或未獲適用登記規定豁免前，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任何證券。將於美國公開發售的任何證券將以招股章程方式作出。該招股章程將載有關於提呈發售的公司，其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並無計劃在美國登記發售的任何部份，亦無計劃在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

香港發售股份根據美國證券法 S 規例於美國境外的離岸交易中提呈發售及出售。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國鴻氫能科技(嘉興)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 2023 年 11 月 27 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當符合招股章程中的「包銷 - 包銷協議和費用 - 香港公開發售 - 終止條件」一段所載的任何條件時，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可以將於上市日(暫定為 5 December 2023 早上八時正前(香港時間)即時終止包銷協議。